

2023 年度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单位决算公开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 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党的建设。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制度建设及推进反腐败斗争；负责宣传、统战、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及群团等工作；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指导村级党组织建设；负责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和发展党员工作。

（二）经济发展。统筹制定区域经济发展规划，实施经济建设项目，促进经济增长；推进城乡经济融合发展，提高农业发展水平，增加村（居）民收入；做好投资促进、重点项目服务，以及工业、交通、商贸、就业、统计等工作。

（三）乡村建设。统筹乡村规划建设和管理，推进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建设，做好村镇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做好“厕所革命”、垃圾和污水处理、村容村貌等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规划、开发利用和保护等工作；协助做好开发建设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工作。

（四）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和社会事务，负责教育、民政、卫生健康、文化、体育、社会保障、社会救助等管理和服务；负责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和拥军优属工作。

（五）平安建设。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风险防控、安全生产监管、应急管理、法治宣传教育、法律服务等相关工作。负责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负责组织群防群治，完善治安防控体系；负责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消防安全等工作。

（六）综合行政执法。根据法律法规授权和省政府下放权限决定，以乡镇名义独立开展执法活动；推进城市管理、市场监管、生态环境、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应急管理、农业等领域综合执法工作；协调配合县级执法部门做好专业执法工作；统一指挥调度派驻机构开展执法活动；承担与行政执法活动密切相关的行政检查等工作。

（七）行政审批服务。根据法律法规和省政府授权集中办理有关审批和服务事项；负责本级行政审批服务中心的建设、运行和监督管理；负责组织指导、协调、监督村（社区）综合服务实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

（八）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内设机构 11 个，包括：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乡村建设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应急管理办公室、退役军人服务站、村镇规划建设办公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 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68.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85.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70.3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73.1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68.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68.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768.89	总计	62	2,768.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68.89	2,76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5.81	1,08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5.81	1,08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03.50	80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6.33	26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98	1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70.38	1,57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21.96	1,02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01.88	60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420.08	42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48.42	548.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56.00	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62.80	46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9.62	2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0	3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0	3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0	3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3.10	73.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70.40	7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70.40	70.4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68.89	902.08	1,866.8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5.81	862.48	223.33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5.81	862.48	223.33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03.50	803.5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6.33	58.98	207.35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98	0.00	15.98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70.38	0.00	1,570.38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21.96	0.00	1,021.96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01.88	0.00	601.88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420.08	0.00	420.08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48.42	0.00	548.42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56.00	0.00	56.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62.80	0.00	462.80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9.62	0.00	29.6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0	39.6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0	39.6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0	39.6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3.10	0.00	73.1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70	0.00	2.70	0.00	0.00	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70	0.00	2.7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70.40	0.00	70.4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70.40	0.00	70.4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68.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85.81	1,085.8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70.38	1,570.38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60	39.6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73.10	73.1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68.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68.89	2,768.8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768.89	总计	64	2,768.89	2,768.8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768.89	902.08	1,866.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5.81	862.48	223.3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5.81	862.48	223.33
2010301	行政运行	803.50	803.5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6.33	58.98	207.3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98	0.00	15.98
213	农林水支出	1,570.38	0.00	1,570.3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21.96	0.00	1,021.96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01.88	0.00	601.88
2130505	生产发展	420.08	0.00	420.0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48.42	0.00	548.42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56.00	0.00	56.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62.80	0.00	462.8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9.62	0.00	29.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0	39.6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0	39.6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0	39.6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3.10	0.00	73.1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70	0.00	2.7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70	0.00	2.7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70.40	0.00	70.4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70.40	0.00	70.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1.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3.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81.82	30201	办公费	11.1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8.05	30202	印刷费	27.0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0.1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5.6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1.07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03	30206	电费	11.4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6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9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0	30211	差旅费	3.7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7	30214	租赁费	4.5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1.0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1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7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31			
人员经费合计		619.03	公用经费合计					283.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2	0.00	0.77	0.00	0.77	2.85	3.62	0.00	0.77	0.00	0.77	2.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经人大批复（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768.8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324.94 万元，下降 54.56%。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768.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68.89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768.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2.08 万元，占 32.58%；项目支出 1866.81 万元，占 67.4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768.8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324.94 万元，下降 54.56%。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68.8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291.94 万元，下降 54.32%。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68.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85.81 万元，占 39.21%；农林水支出（类）1570.38 万元，占 56.72%；住房保障支出（类）39.60 万元，占 1.4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73.10 万元，占 2.64%。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29.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5.1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663.36 万元，决算数 803.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增资增薪，2023 年新进人员，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支付以往年度一般行政事务运行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26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增资增薪，2023 年新进人员，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支付以往年度一般行政事务运行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5.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付 2022 年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党报党刊征订费用。

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数为 1.5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部门要求，进行预算指标调整。

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83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部门要求，进行预算指标调整。

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60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推进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建设，支付 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袁凹村道路提升改造项目、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兴华村社区改造项目、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沟门村露营研学基地项目和 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袁凹村现代休闲农业采摘园项目工程款。

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42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付 2023 年 1-4 季度兴华镇低收入群体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专项岗位）工资补贴、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新庄村双孢菇种植厂建设项目和 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袁凹村露营基地项目工程款。

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26.00 万元，决算数 5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5.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推进项目建设，支付 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袁凹村农村公益事业游园道路项目和沟门村村内绿化项目工程款。

9.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458.45 万元，决算数 462.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额外支付 2023 年第四季度村级办公经费和村干部工资补助，导致支出数增加。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9.18 万元，决算数 29.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2.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付 2022 年 7-12 月和 2023 年 1-12 月县派驻村干部生活补助。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39.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部门要求进行了预算科目调整。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2.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部门要求，购买消防器材。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70.40

万元，决算数 70.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02.0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加 39.60 万元，增长 4.5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资增薪，2023 年新进人员，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支付以往年度一般行政事务运行经费。

其中：人员经费 619.0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45.88 万元，增长 8.00%。主要原因是职人员增资增薪，2023 年新进人员，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83.0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6.28 万元，下降 2.1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3.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7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占 21.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8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占 78.7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7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于支付兴华镇人民政府公车运行的燃油、车辆保险、保养维修等费用。2023 年期末，本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2.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85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48 个、来宾 24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65.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9.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和支付往年经费导致支出超过年初预算数。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度减少 6.28 万元，降低 2.1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严格控制各项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26.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23.4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23.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6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23.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6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统一部署和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实际需求，本单位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自主监控、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

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1. 建立绩效管理制度；2. 建立绩效管理组织与责任体系，明确绩效管理推进和程序

和相关人员的责任；3.建立绩效目标体系。

绩效运行监控方面，开展的主要工作有：1.确定监控指标和目标；2.收集数据；3.分析数据并进行实时反馈整改。

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方面，本单位将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对接，把绩效评价结果与下一年度预算编制相结合，对绩效评价结果好的项目予以重点支持、优先保障，对绩效评价结果差的项目，缩减直至取消项目资金预算，实现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结合本单位实际，主要做好以下工作：1.激励与约束机制；2.信息公开机制；3.结果问责机制；4.评价申诉机制。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度，本单位项目全年预算合计 1866.81 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支出合计 1866.8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实际工作中，本单位按照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六个方面进行自评，自评结果如下：

本单位需绩效自评项目 23 个，实际自评 23 个，2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为良，0 个项目自评为中；23 个项目完成所有绩效指标，0 个项目目标完成存在偏差。

好的方面：1.投入管理指标工作目标管理和绩效管理执行情况良好，预算和财务管理中大部分指标目标完成度好，仅有预算

调整率和预算执行率指标目标完成度一般；2.产出指标。目标实现程度好；3.效益指标。目标实现程度好。

存在问题：1.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和理解尚存在偏差；2.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不够深入细致，自评报告流于形式；3.绩效目标细化量化不够规范，填报质量有待提升。

下步措施：1.加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制度和流程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2.规范绩效运行监控资料的收集整理，确保相关信息完整、可靠，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为今后该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导；3.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及时学习整改推进绩效评级工作进一步完善。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度，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项目绩效自评表（01）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袁凹村农村公益事业游园道路项目工程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	30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30	30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袁凹村农村公益事业游园道路项目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直径 200-500 河卵石平铺园路 1800 平方米、路牙铺设 2400 米等。			工程内容包括直径 200-500 河卵石平铺园路 1800 平方米、路牙铺设 2400 米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30 万元	30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群众	≥727 人	727 人	5	5	0.00	
		游园道路铺设面积	≥1800 平方米	1800 平方米	5	5	0.00	
		路牙铺设长度	≥2400 米	2400 米	5	5	0.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按时竣工交付使用情况	按期交付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整村环境、提 高村民幸福感	有效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袁凹村群众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02）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3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8	15.8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15.8	15.8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涉及兴华镇 25 个行政村，用于行政村办公经费支出，保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提供工作积极性。			保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提高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157986 元	157986 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行政村数量	≤25 个	25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	科学规范合理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拨付完成时间	2023 年 4 月 31 日之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干部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及村干部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03）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袁凹村现代休闲农业采摘园项目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91.88	254.54	10	87.21 %	8.72	
		财政拨款	0	291.88	254.54	—	87.2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可带动村集体经济增收 14.594 万元，带动低收入人权 8 人就业，项目建成后，进一步加快村级产业发展，为全镇经济发展提供基础保障，全面助推乡村振兴。		带动低收入人群 8 人就业，项目建成后，进一步加快村级产业发展，为全镇经济发展提供基础保障，全面助推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291.88 万元	254.54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带动集体经济村委 会个数	=1 个	1 个	5	5	0.00		
	质量指标	项目收益中低收入 户分配比例	=80%	80%	5	5	0.00		
		项目收益中村集体 分配比例	=20%	20%	5	5	0.00		
		审计、督查、巡视 等支出问题	无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收益是否按时分配	是	100%	5	5	0.00		
		项目建设进度是否 按时	是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村集体年收入	≤14.594 万元	14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低收入群众就 业人数	≤8 人	8 人	15	1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低收入户满意 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8.72			

项目绩效自评表（04）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新庄村双孢菇种植厂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0	160	10	80.0 %	8.00
		财政拨款	0	200	160	—	8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总建筑面积2036.84平方米，其中双孢菇种植新型大棚十个，建筑面积为1758.42平方米，每个175.84平方米；配套空调机房面积为278.42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形成的固定资产归新庄村村集体所有，项目总投资202.49万元，其中财政投资200万元，乡镇自筹2.49万元。			双孢菇种植新型大棚十个，建筑面积为 1758.42 平方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200 万元	160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动低收入户	≤20 户	20 户	5	5	0.00	
		带动集体经济村委会个数	=1 个	1 个	5	5	0.00	
	质量指标	项目收益中低收入户分配比例	=80%	80%	5	5	0.00	
		审查、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	无	100%	5	5	0.00	
		项目收益中村集体分配比例	=20%	20%	5	5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进度是否按时	是	100%	2	2	0.00	
		收益是否按时分配	是	100%	3	3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低收入群众务工就业增收	≥22.8 万元	22.8 万元	5	5	0.00	
		村集体年收入	≤10 万元	10 万元	5	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低收入人口数	≤20 户	20 户	5	5	0.00	
		带动低收入群众就业人数	≤8 人	8 人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低收入户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8		

项目绩效自评表（05）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兴华村社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8.13	38.45	10	79.89 %	7.99
		财政拨款	0	48.13	38.45	—	79.8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划停车位 52 个，停车位表现厚度 1.2mm，新增充电棚及充电桩。建设管理房，新增灭火器 62 个指示灯等线路规整工程，项目建成后 所形成的固定资产归兴华村村集体所有。			提高群众生活便利程度、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48.13 万元	38.45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电动汽车充电 桩	≥8 个	8 个	5	5	0.00	
		停车位标线	≥694 米	694 米	5	5	0.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工合格率	≥99%	100%	5	5	0.00	
		审计、督查、巡视 等指出问题	无	100%	5	5	0.00	
		已建工程质量问题	无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及时有效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受益群 众	≥498 人	498 人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部受益人口满意 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7.99		

项目绩效自评表（06）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3年洛宁县兴华镇袁凹村道路提升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7.27	218.88	10	78.94 %	7.89
		财政拨款	0	277.27	218.88	-	78.9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进一步提高出行效率，方便群众生产生活，为群众增收致富创造有利条件。			方便群众生产生活，为群众增收致富创造有利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277.27万元	218.8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道路硬化里程	≤2.01公里	2.01公里	5	5	0.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9%	100%	5	5	0.00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	无	100%	5	5	0.00	
		已建成工程质量问题	无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度资金拨付率	≥95%	78.94%	5	4.15	-16.91	项目未完成审计。
		道路项目实施可以进一步提高出行效率，方便群众生产生活，为群众增收致富创造有利条件	高于上半年	100%	5	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村通客车率	≥99%	100%	5	5	0.00	
		全部受益人口数量	≤727人	727人	5	5	0.00	
		具备条件的行政村道路硬化率	≥99%	100%	5	5	0.00	
		受益村居民出行平均缩短时间	≥0.1小时	0.1小时	2	2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进行环境建设项目登记表	是	100%	3	3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部受益人口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7.04		

项目绩效自评表（07）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3年洛宁县兴华镇袁凹村露营地项目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1.25	160.48	10	79.74 %	7.97
		财政拨款	0	201.25	160.48	-	79.7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带动村集体经济租赁资产增收 10 万元，带动低收入人群 3 人就业，人均年增收 2 万元。项目建成后，进一步加快村级产业发展，为全镇经济发展提供产 业保障，全面助推乡村振兴。			加快村级产业发展，为全镇经济发展提供产业保障，全面助推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201.25万元	160.4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露营地占地	≤10150平方米	10150平方米	5	5	0.00	
	质量指标	已建工程质量问题	无	100%	5	5	0.00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	无	100%	5	5	0.00	
		项目完成合格率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当年完成率	=100%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拨付率	全部拨付	79.74%	5	3.99	-20.26	项目暂未完成审计。
		受益人数	≥30户	30户	5	5	0.00	
		乡村旅游带动增加村收入	≥10万元	10万元	5	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旅游带动增加人口收入	≥2万元	2万元	5	5	0.00	
		项目建成后方便旅游示范村群众	有明显改善	100%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旅游区居民满意度	≥98%	100%	2	2	0.00	
		游客满意度	≥98%	100%	3	3	0.00	
总分					100	96.96		

项目绩效自评表（08）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3年洛宁县兴华镇沟门村露营研学基地项目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0	90	10	30.0 %	3.00
		财政拨款	0	300	90	—	3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可以带动村集体经济增收 15 万元，带动低收入人群 8 人就业。项目建成后，进一步加快村级产业发展，为全镇经济发展提供基础保障，全面助推乡村振兴。			加快村级产业发展，为全镇经济发展提供基础保障，全面助推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300万元	9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带动集体经济村委会个数	=1个	1个	5	5	0.00	
	质量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 等支出问题	无	100%	5	5	0.00	
		项目收益中低收入 户分配比例	=80%	80%	5	5	0.00	
		项目收益中村集体 分配比例	=20%	20%	5	5	0.00	
	时效指标	收益是否按时分配	是	100%	5	5	0.00	
		项目建设进度是否 按时	是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村集体年收入	≤15万元	0万元	5	5	0.00	
		带动低收入群体务 工就业增收	≤25万元	5万元	5	5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低收入群众就 业人数	≤8人	2人	15	1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低收入户满意 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3		

项目绩效自评表（09）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兴华镇工作经费的报告（党报党刊）ZJ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98	15.98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15.98	15.98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及时拨付，符合相关规定		5	5	
		使用规范性		使用范围规范合理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兴华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党报党刊征订费用，确保党报党刊			保障党报党刊费用及时支付，党报党刊能够及时发放。				
	按时下发相关机构，确保党的理论知识及时传播给相关受众，确保 兴华镇政府一般行政事务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规模	≤159807.6 元	159807.6 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行政村数量	=25 个	25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规范	按质量拨付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及时有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受益率	100%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98%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10）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兴华镇消防器材经费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	2.7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2.7	2.7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兴华镇新购一辆消防车，该经费用于消防车配套消防器材购置费用。		有效保障消防车配套消防器材购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27000 元	27000 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消防应急设备	≥10 套	10 套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购买商品与服务质 量量验收合格率	合格	100%	20	2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消防工作正常 开展	有效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急消防工作满意 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11）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在职村干部补助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1.91	311.91	311.91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311.91	311.91	311.91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 度 总 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该项目的申报和实施，保障兴华镇 25 个行政村 2023 年在 在职干 部工资正常发放，提升各行政村一般行政运行服务能力，提升 群众 满意度。			保障兴华镇 25 个行政村 2023 年在在职村干部工资正常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311.91 万元	311.91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行政村	=25 个	25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	合理高效规范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年底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村级组织运行 效率	有效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组干部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12）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政府核定村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6	31.6	31.6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31.6	31.6	31.6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部门相关文件标准核定兴华镇 25 个行政村 2023 年核定办公 经费数额，及时有效下拨 25 个行政村保障兴华镇 25 个行政村 2023 年 一般行政业务正常运行，提升对群众服务能力，提升群众满意度。			及时有效下拨 25 个行政村，保障兴华镇 25 个行政村 2023 年一般行政业务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31.6 万元	31.6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行政村	=25 个	25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	合理高效规范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年底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村级组织运行 效率	有效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及村组干部满 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13）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3 年 3-4 季度兴华镇低收入群体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专项岗位）工资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9.8	49.8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49.8	49.8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第 3-4 季度兴华镇 166 名脱贫户和标注监测户中“无法离乡、无业可扶、有返贫风险”的就业困难劳动力专职负责本村转移就业 信息采集、村庄保洁、生态护林、水利工程管护（河道巡护）、文 化管理、公益性资产管理管护等工作，并适当给予工资补贴。涉及兴华镇 166 人 49.8 万元，每人每月 500 元。			保障 2023 年第 3-4 季度兴华镇 166 名脱贫户和标注监测户中公益岗位工资及时发放，提高生活保障力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49.8 万元	49.8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岗位数量	≤166 人	166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	无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 情况	及时有效发放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提高收入	稳定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专项岗位）人员满意度	≥97%	98%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14）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2-2023 中央和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0.4	70.4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70.4	70.4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科学规划、审批，严格遵守按照“分类救助、重点救助”原则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村级申报、政府部门审批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拨付过程中，监管到位，拨付及时。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2023 中央和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用于救助 2022 年受灾困难群众，按照“分类救助、重点救助”原则，每人救助款在 130 元 -- 300 元之间，需救助人口 5676 人。			对受灾群众进行及时补助，减少群众损失，保证需救助的困难群众得到有效救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70.4 万元	70.4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群众人数	≥5000 人	5100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100%	5	5	0.00	
		受灾群众认定符合救助情况	符合标准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 月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灾困难群众得到救助情况	有效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15）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综合考核奖励工作经费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	28.89	10	96.3 %	9.63	
		财政拨款	0	30	28.89	—	96.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兴华镇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进行资金支持，如五星支部创建、人居环境整治、绿化、河道整理等,同时保证兴华镇一般行政事务支出、办公设备采购、办公经费支出等正常进行。		兴华镇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进行资金支持，保证兴华镇一般行政事务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30 万元	28.89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完成率	≥95%	96.3%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理合规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之 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乡镇振兴、惠民设施建设等效果	有效提升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行政运行效率	有效提高	100%	15	1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及群众 满 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63			

项目绩效自评表（16）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3 年洛宁县兴华镇政府离职支书及离任村干部补助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94	114.94	103.49	10	90.04 %	9.00
		财政拨款	114.94	114.94	103.49	—	90.0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兴华镇 25 个行政村所有退休村干部离退休工资正常发放，提升 满意度。			保障兴华镇 25 个行政村所有退休村干部离退休工资正常发放，提升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114.94 万元	103.49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益行政村	=25 个	25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	合理高效规范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年底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休干部满意度	有效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干部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		

项目绩效自评表（17）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兴华镇 2023 年工作经费 ZJ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 年 预 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0	178.46	10	89.23 %	8.92
		财政拨款	0	200	178.46	—	89.2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兴华镇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进行资金支持，如竹梦大道、干部职工周转房建设及配套设施、绿化、河道整理、等，同时保证兴华镇一 般行政事务支出、办公设备采购、办公经费支出等正常进行。			保障重点建设项目正常开展进行，提高行政办公效率，提升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200 万元	178.46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完成率	≥90%	9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行政运行效率	有效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及群众满 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8.92		

项目绩效自评表（18）

项目名称		兴华镇 2023 年工作经费 ZJ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0	178.46	10	89.23 %	8.92			
		财政拨款	0	200	178.46	—	89.2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兴华镇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进行资金支持，如竹梦大道、干部职工周转房建设及配套设施、绿化、河道整理、等，同时保证兴华镇一 般行政事务支出、办公设备采购、办公经费支出等正常进行。			保障重点建设项目正常开展进行，提高行政办公效率，提升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200 万元	178.46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完成率	≥90%	9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 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行政运行效率	有效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及群众满 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8.92					

项目绩效自评表（19）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季度兴华镇低收入群体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专项岗位）工资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9.8	49.8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49.8	49.8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第 1-2 季度兴华镇 166 名脱贫户和标注监测户中“无法离乡、无业可扶、有返贫风险”的就业困难劳动力专职负责本村转移就业 信息采集、村庄保洁、生态护林、水利工程管护（河道巡护）、文 化管理、公益性资产管理管护等工作，并适当给予工资补贴。涉及兴华镇 166 人 49.8 万元，每人每月 500 元。		保障 2023 年第 1-2 季度兴华镇 166 名脱贫户和标注监测户中公益岗位工资及时发放，提高生活保障力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49.8 万元	49.8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岗位数量	≤166 人	166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 等指出问题	无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 情况	及时有效发放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提高收入	稳定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专项岗位）人员满意度	≥97%	98%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20）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沟门村村内绿化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6	26	10	100%	10
		财政拨款	0	26	26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兴华镇 2022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涉及一个项目：沟门村 村内绿化，奖补资金总计 26 万元。			兴华镇 2022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涉及一个项目：沟门村村内绿化，奖补资金总计 2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26 万元	26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栽植灌木	≥754 棵	754 棵	15	15	0.00	
	质量指标	植物成活率	≥90%	90%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扬尘污染防治效果	有效治理扬尘	有效治理扬尘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自评表（21）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2 年 16 个乡镇 7-9 月份县派驻村干部生活补助表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93	5.97	10	86.15%	8.6
		财政拨款	0	6.93	5.97	—	86.15%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兴华镇 2022 年兴华镇 7-9 月份县派驻村干部生活补助，补助标准每 人每天 50 元。			保障兴华镇 2022 年 7-9 月县派驻村干部生活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6.93 万元	5.97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行政村个数	≤21 个	21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规范	严格有效管理	严格有效管理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干部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人员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8.6		

项目绩效自评表（22）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2 年 16 个乡镇 7-9 月份县派驻村干部生活补助表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93	5.97	10	86.15%	8.6
		财政拨款	0	6.93	5.97	—	86.15%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兴华镇 2022 年兴华镇 7-9 月份县派驻村干部生活补助，补助标准每人每天 50 元。			保障兴华镇 2022 年 7-9 月县派驻村干部生活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6.93 万元	5.97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行政村个数	≤21 个	21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规范	严格有效管理	严格有效管理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干部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人员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8.6		

项目绩效自评表（23）

（2023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郭岩伟 15236653510

项目名称		2023 年 16 个乡镇 1-3 月份县派驻村干部生活补助表						
主管部门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洛宁县兴华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93	5.8	10	83.69%	8.4
		财政拨款	0	6.93	5.8	—	83.69%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厉行节约，提高使用效率		5	5	
		拨付合规性		合法、合规、合理		5	5	
		使用规范性		及时拨付，使用规范、合规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兴华镇 2023 年兴华镇 1-3 月份县派驻村干部生活补助，补助标准每 人每天 50 元。			保障兴华镇 2023 年 1-3 月县派驻村干部生活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规模	≤6.93 万元	5.8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行政村个数	≤21 个	21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管理规范	严格有效管理	严格有效管理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干部工作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人员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8.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